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蘇明鴻

電話：02-7736-6049

傳真：02-2358-3005

Email：mhsu091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二)字第10800979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財政部書函影本

主旨：財政部109年度補助各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前置作業費用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各機關學校如有需求，請於108年9月5日前向本部提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政部108年7月2日台財促字第10825517490號書函辦理(檢附原函影本)。
- 二、各機關評估如有需求者，請於旨揭期限前，填具申請表件函送本部主管業務司；並由業務司將審核通過之表件於同年9月18日前送本部秘書處，俾利彙送財政部。
- 三、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部分，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並審核後，於9月18日前送部彙辦；運動場館設施部分，由體育署審核送部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終身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108/07/05
09:00:46
電子印章

